

# 監察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司字第1112630037號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監察院各委員會辦事規則」第三條、第七條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監察院。
- 二、修正草案如附件，並刊登於本院公報及本院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y.gov.tw/>，瀏覽路徑：首頁/新聞與公告/公告）。
- 三、對於本修正草案內容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14日內，以郵寄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向本院陳述意見。
  - (一) 承辦單位：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
  - (二) 地址：100216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2號
  - (三) 電話：(02)2341-3183
  - (四) 傳真：(02)2358-4625
  - (五) 電子郵件信箱：[hhtsou@cy.gov.tw](mailto:hhtsou@cy.gov.tw)